

# 涉違強制檢疫令 兩人被衛署檢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早前有港人從內地返港後,公然違反《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規例》(第599C章)企圖離港。衛生署昨日表示,會對其中兩人發出傳票,並嚴正提醒受強制檢疫者應遵守《規例》的要求接受14天的強制檢疫;其他同樣違反《規例》者,衛生署和警方正積極搜集更多證據,供律政司考慮提出檢控。違反強制檢疫令會構成刑事罪行,違例者最高可被判罰25,000元及監禁6個月。

自本月8日強制檢疫生效至今,共有4名受強制檢疫的香港居民試圖離港。入境事務處已成功在口岸把4人截獲,衛生署亦隨即將他們送到檢疫營,並聯同警方展開調查。經調查後,衛生署昨日對其中兩人向法院申請傳票。至於餘下兩人,衛生署和警方正積極搜集更多證據,供律政司考慮提出檢控。根據《規例》,除豁免人士外,所有在到港當日之前的14天期間,曾在內地逗留任何時間的人,不分國籍和旅遊文件,必須接受14

天強制檢疫。對於有傳媒昨日報道兩名受強制檢疫者在劏房接受檢疫,被懷疑因其居所沒有獨立廁所而需要離開檢疫處所,衛生署已聯絡該兩人,並獲悉她們的居所為獨立房間及備有獨立浴廁,因此適合作家居檢疫用途。不過,其中一人承認曾擅自外出購買食物,衛生署已發出警告信,並提醒兩人如有需要,可致電民政事務總署的電話專線,社會福利署亦可按需要提供協助。

助。  
**鄭若驊嚴守檢控**  
另外,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發表網誌,呼籲所有接受檢疫者必須盡公民責任,奉公守法,嚴格遵守檢疫令,否則有可能令疫情擴散之餘,亦會面臨被刑事起訴。對於違反檢疫令的個案,衛生署會搜集證據,然後提交律政司考慮是否作出檢控。

# 港昨增3宗新冠個案 太古男太太及同事中招

## 7 確診患者先後出沒西灣河

### 抗擊 新冠肺炎

西灣河方圓數百米範圍內最少確診7宗個案。香港昨日新增3宗確診個案,其中一人是早前確診、第五十七宗個案男患者的太太,他們居於太古城明宮閣,發病前曾到西灣河富欣閣的教會,連同這對夫婦該處一帶先後有七名確診患者出沒、居住。另外第五十七宗個案的不同層工作的同事昨日也證實「中招」,他們曾到過醫管局大樓開會。其餘一宗新增個案是獨立個案,男患者69歲,居住在將軍澳,患有高血壓、糖尿病等長期病患,曾5度向醫生求診,2月16日獲轉介至明愛醫院求醫並入院接受治療,此前沒有外遊記錄,新年期間曾與姊妹聚會,其餘時間主要留在家中,屬病源未明案例。昨晚另有消息指,東區醫院一名32歲外傭經過多次新型冠狀病毒測試後,得出呈陽性反應,可能成為首位在港確診的外傭;該名外傭僱主為1月26日晚上北角明星酒家飯局集體感染的67歲確診女病人(第五十二宗個案)。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昨日新增3宗個案後,香港累計有60宗個案。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主任張竹君表示,第五十九宗確診個案為45歲男子,為第五十七宗確診個案(54歲男子)的同事,過往健康良好,居於慈雲山慈愛苑愛華閣。他自2月12日起出現發燒和喉嚨痛,翌日向私家醫生求診,2月16日到伊利沙伯醫院求診並入院接受治療,現時情況穩定。他在1月30日至2月1日曾到越南峴港,而其同住的妻子和3名女兒均沒有出現病徵,將被安排接受檢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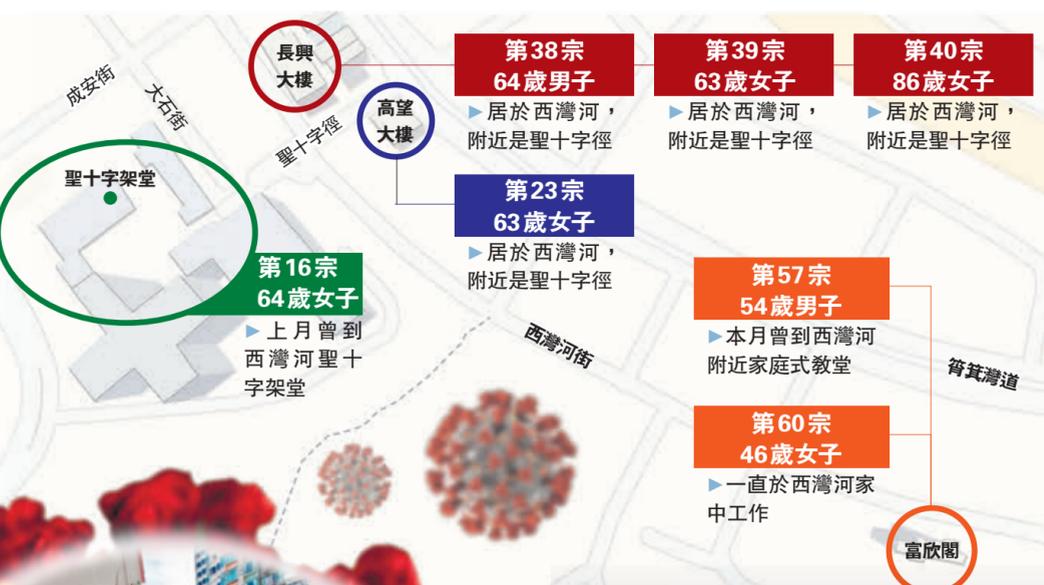
#### 兩患者曾到醫局開會兩天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質素及標準)劉家獻指出,第五十七宗及五十九宗患者,2月6日和7日連續兩天到醫管局大樓短暫開會,約15分鐘至20分鐘,共有15人出席,而開會日期是在二人出現病徵前,暫得悉與二人開會的有5名醫管局職員,會議期間都有戴口罩,其中一人曾表示喉嚨不適,將會送院檢查。

第六十宗個案為46歲女子,為第五十七宗個案的妻子,他們居於太古城明宮閣。張竹君指出,女患者自2月8日起出現流鼻水,2月10日起咳嗽,同日向太古城的私家醫生求診,2月11日獲轉介到東區醫院入院接受治療,現時情況穩定。她於潛伏期內沒有外遊,在2月9日曾與丈夫一同前往筲箕灣「基督門徒福音會西灣河分會」參與聚會。

資料顯示,連同這對夫婦,先後已有七名確診者在西灣河一帶數百米範圍內出沒或居住。其中第十六宗個案64歲女病人,曾於1月底到過該區的聖十字架堂,第廿三、三十八、三十九及四十宗住在西灣河街長興大廈。

被問及至少7宗確診個案在西灣河一帶出現,是否已出現小社區爆發。張竹君解釋,當中一家人居住在小西灣,「所以聯落個數字好似大咗」,但所涉教會和感染者的居



#### 新確診三患者行蹤

**第五十八宗個案: 69歲男**(退休人士,有長期病患,血壓高、糖尿病,病源未明)  
住址: 將軍澳怡和邨怡情樓  
潛伏期14天內無外遊,新春期間曾與姊妹短暫聚會,除看醫生,大部分時間留在家中  
2月8日: 出現咳嗽、有痰  
2月8日: 前往深水埗私家醫生求診  
2月11日: 前往深水埗私家醫生求診  
2月13日: 前往深水埗私家醫生求診  
2月15日: 前往長沙灣門診求診  
2月16日: 前往深水埗私家醫生及明愛醫院求診

#### 太古群組感染

**第五十九宗個案: 45歲男子**(第五十七個案的不同層同事)  
住址: 慈雲山慈愛苑愛華閣,於巴馬丹拿建築公司工作  
1月30日至2月1日: 曾到越南  
2月6日: 到醫管局大樓開會  
2月11日: 最後一次上班  
2月12日: 出現發燒及喉嚨痛病徵後沒有上班  
2月13日: 前往慈雲山私家醫生求診  
2月16日: 前往伊利沙伯醫院求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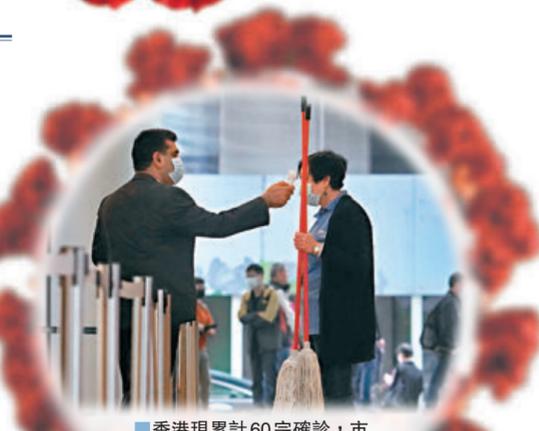
**第六十宗個案: 46歲女子**(第五十七個案的太太)  
住址: 太古城明宮閣  
一直在家工作  
2月8日: 出現流鼻水  
2月9日: 與丈夫到位於筲箕灣的「基督門徒福音會西灣河分會」參加聚會  
2月10日: 出現咳嗽,曾向太古城私家醫生求診,之後被安排入住東區醫院  
資料來源: 衛生防護中心 整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昨新增的第六十宗患者為第五十七宗個案的太太,兩人均居住在太古城明宮閣。資料圖片



西灣河方圓數百米範圍內最少確診7宗個案。資料圖片



香港現累計60宗確診,市民要多量度體溫,保持抵抗力。資料圖片

住地都不一樣。她續指,香港地方較小,好難區分哪一區特別多個案,因為在多區都找出病源不明的個案。

昨日確診的其餘一宗個案,第五十八宗患者是69歲退休男子,他患有高血壓、糖尿病等長期病患,居於將軍澳怡和邨怡情樓,潛伏期內沒有外遊,其同住的家人沒有出現病徵,將被安排接受檢疫。他於2月8日出現咳嗽,2月8日至13日期間曾3度向深水埗一名私家醫生求診,2月15日因持續咳嗽到長沙灣賽馬會普通科門診診所求診。2月16日因呼吸困難再向該私家醫生求診,並獲轉介至明愛醫院求醫並入院接受治療,現時情況穩定。

## 首宗死亡個案交死因庭跟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香港首宗新冠肺炎死亡個案為一名39歲男子,離世前數天情況一直穩定,據悉除因病毒引致炎症的死因外,院方亦不排除受藥物影響,本星期會解剖屍體了解死因。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質素及標準)劉家獻昨日表示,39歲死者死因仍然未明,已轉交死因裁判官跟進,須詳閱報告才能確定死因,暫未知

何時有結果。39歲居住在黃埔的新冠肺炎患者於2月4日心臟停頓死亡,成為香港首宗新冠肺炎死亡個案。他患有糖尿病,在1月31日出現發燒後,在瑪嘉烈醫院接受隔離治療,情況一直穩定,但直至留院的第五天半夜突然惡化,經搶救後不治。患者年紀不大,也沒有心臟病記錄,未知是死於新型病毒引起的併發

症,還是其他原因。據了解,患者血壓原本不高,但當日半夜血壓突然上升。醫生沒有以心電圖作檢查,便為患者處方兩種降血壓藥,但患者服用後,血壓急劇下跌,其後心臟停頓。據悉,專家看過病歷後,不排除是受藥物影響,或者患者患有糖尿病,以及新型病毒會引起炎症,或令血液變稠,容易阻塞血管。



首宗死亡個案已轉交死因裁判官跟進,本星期會解剖屍體了解死因。資料圖片

### 民記派漂白水



有見慈愛苑愛華閣有確診個案,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柯創盛、社區幹事潘卓斌與團隊迅速準備漂白水,昨日下午免費派發給居民,約有250個家庭受惠,期望為社區防疫盡一分力。潘卓斌要求清潔公司為大堂相連的愛華閣及愛樂閣逐層進行大規模清洗,加強清潔消毒。  
文: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圖: 受訪者供圖